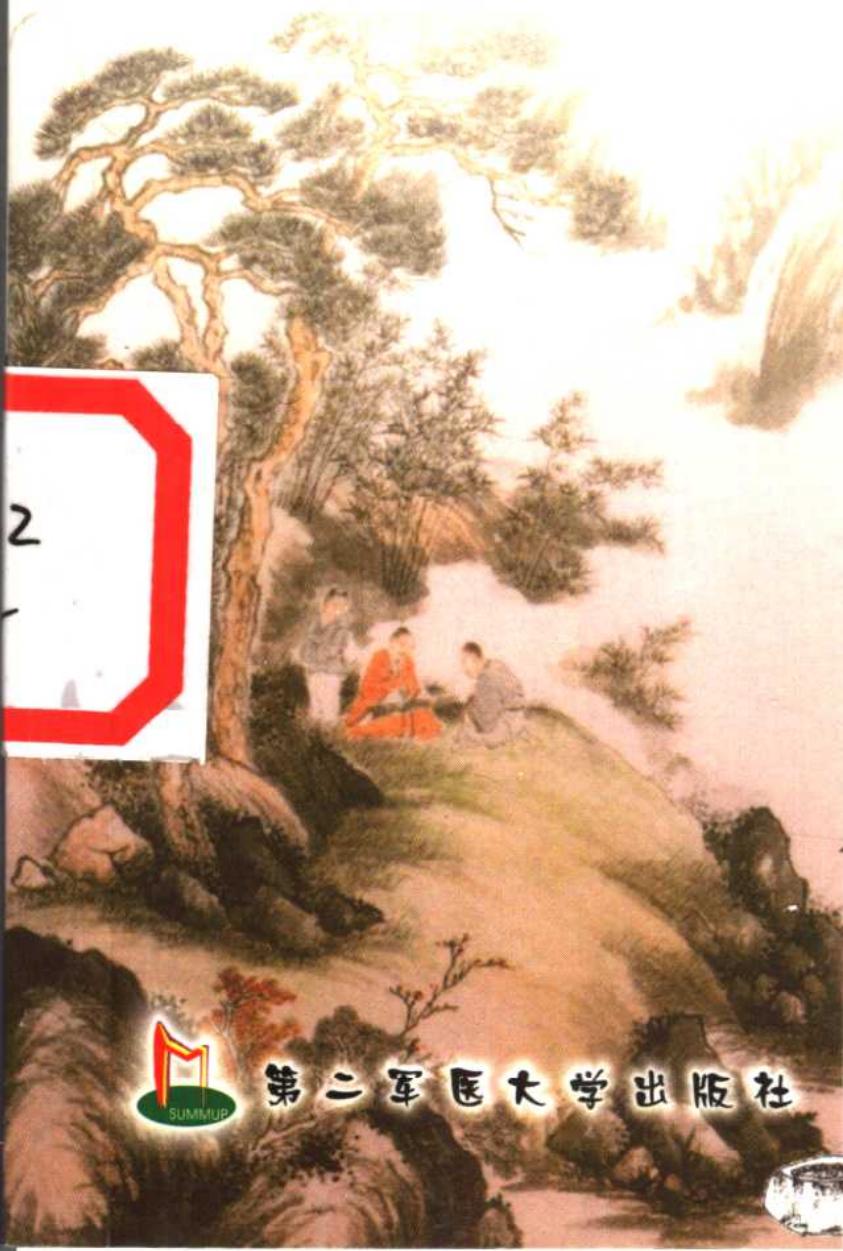


经典医学名著

黄帝内经 灵枢

HUANG DI NEI JING LING SHU

战国 · (佚名)



第二军医大学出版社

经典医学名著

黃帝內經·靈樞

戰國·佚名 編著

樊德春 点校
李泰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帝内经·灵枢/(战国)佚名编著;樊德春,李泰然点校. —上海:第二军医大学出版社,2005.6
(经典医学名著)/孙玉信主编
ISBN 7—81060—532—1

I. 黄... II. ①佚... ②樊... ③李... III.
灵枢经 IV.R2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59153 号

责任编辑 王晓田

经典医学名著

黄帝内经·灵枢

(战国)佚名编著 樊德春,李泰然点校

第二军医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翔殷路 800 号 邮政编码:200433

发行科电话/传真:021—65493093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64 印张:4.375 字数:126.5 千字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1060—532—1/R·404

本册定价:9.00 元(总定价:421.00 元)

经典医学名著

总主编：孙玉信

主 编：(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晓田	王德敏	朱平生
刘俊红	许敬生	孙玉信
李连章	李泰然	芦 锰
肖跃红	张岫峰	苗明三
姜瑞雪	党兰玉	高云彩
高希言	郭云协	黄 蛟
樊德春		

点校说明

为弘扬祖国医学,满足广大中医药工作者及中医爱好者的需要,特组织部分中医专家,经过严格筛选,综合多种版本(善本、孤本),点校出版《经典医学名著丛书》。

点校原则如下:

一、采用现代标点方法,对原文内容重新分段。

二、底本中明显错字、别字,与以径正。异体字、古今字、通假字、俗写字,在保持原书基础之上,进行个别简化。

三、原书中所涉及处方均按现代格式:【主治】、【处方】、【用法】、【方解】重新排版。原书中方位词“左、右”一并改为“上、下”。

四、为保持底本原貌,凡涉及药物剂量,点校不做改动。所涉及有毒药物用量

偏重者，请参考现代剂量。某些禁用动物药物如：犀角、虎骨、麝香等请使用现代替代药物。

五、凡各种底本与校本不一致之处，因参考底本较多，校本未做说明。

由于点校者古籍整理水平有限，错误难免，望读者指正。

序

昔黄帝作《内经》十八卷。《灵枢》九卷，《素问》九卷，乃其数焉。世所奉行唯《素问》耳。越人得其一二而述《难经》，皇甫谧次而为《甲乙》，诸家之说，悉自此始。其间或有得失，未可为后世法。则谓如《南阳活人书》，称咳逆者哕也，谨按《灵枢经》曰：新谷气入于胃，与故寒气相争，故曰哕。举而并之，则理可断矣。又如《难经》第十五篇，是越人标指《灵枢》本输之大略，世或以为流注，谨按《灵枢经》曰：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又曰：神气者，正气也；神气之所游行出入者，流注也；井荥输经合者，本输也。举而并之，则知相去不啻天壤之异。但恨《灵枢》不传久矣，世莫能究。夫为医者，在读医书耳，读而不能为医者有矣，未有不读而能为医者也。不读医书，又非世

业，杀人尤毒于梃刃。是故古人有言曰：为人子而不读医书，犹为不孝也。仆本庸昧，自髫迄壮，潜心斯道，颇涉其理。辄不自揣，参对诸书，再行校正家藏旧本《灵枢》九卷，共八十一篇，增修音释，附于卷末，勒为二十四卷。庶使好生之人，开卷易明，了无差别。除已具状经所属申明外，准使府指挥依条申转运司，选官详定，具书送秘书省国子监。今崧专访请名医，更乞参详，免误将来，利益无穷，功实有自。

时宋绍兴乙亥仲夏望日锦官史崧题

目 录

第一卷

- | | | |
|---|------------------|------|
| 一 | 九针十二原(法天) | (1) |
| 二 | 本输(法地) | (7) |
| 三 | 小针解(法人) | (13) |
| 四 | 邪气藏府病形(法时) | (17) |

第二卷

- | | | |
|---|----------------|------|
| 五 | 根结(法音) | (26) |
| 六 | 寿夭刚柔(法律) | (30) |
| 七 | 官针(法星) | (34) |
| 八 | 本神(法风) | (38) |
| 九 | 终始(法野) | (40) |

第三卷

- | | | |
|----|----------|------|
| 十 | 经脉 | (48) |
| 十一 | 经别 | (63) |
| 十二 | 经水 | (65) |

第四卷

- | | | |
|----|----------|------|
| 十三 | 经筋 | (69) |
|----|----------|------|

十四	骨度	(75)
十五	五十营	(77)
十六	营气	(78)
十七	脉度	(79)
十八	营卫生会	(82)
十九	四时气	(85)

第五卷

二十	五邪	(88)
二十一	寒热病	(89)
二十二	癫狂	(92)
二十三	热病	(95)
二十四	厥病	(99)
二十五	病本	(101)
二十六	杂病	(102)
二十七	周痹	(105)
二十八	口问	(107)

第六卷

二十九	师传	(112)
三十	决气	(115)
三十一	肠胃	(117)
三十二	平人绝谷	(118)

三十三	海论	(119)
三十四	五乱	(121)
三十五	胀论	(123)
三十六	五癃津液别	(126)
三十七	五阅五使	(127)
三十八	逆顺肥瘦	(129)
三十九	血络论	(132)
四十	阴阳清浊	(134)

第七卷

四十一	阴阳系日月	(136)
四十二	病传	(138)
四十三	淫邪发梦	(141)
四十四	顺气一日分为四时	…	(142)
四十五	外揣	(145)
四十六	五变	(146)
四十七	本藏	(150)

第八卷

四十八	禁服	(157)
四十九	五色	(160)
五十	论勇	(165)
五十一	背腧	(168)

五十二	卫气	(168)
五十三	论痛	(171)
五十四	天年	(172)
五十五	逆顺	(174)
五十六	五味	(175)

第九卷

五十七	水胀	(178)
五十八	贼风	(179)
五十九	卫气失常	(181)
六十	玉版	(184)
六十一	五禁	(188)
六十二	动输	(189)
六十三	五味论	(191)
六十四	阴阳二十五人	(193)

第十卷

六十五	五音五味	(200)
六十六	百病始生	(203)
六十七	行针	(207)
六十八	上膈	(209)
六十九	忧恚无言	(210)
七十	寒热	(211)

七十一	邪客	(212)
七十二	通天	(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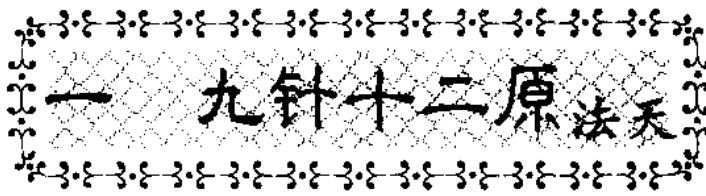
第十一卷

七十三	官能	(221)
七十四	论疾诊尺	(225)
七十五	刺节真邪	(227)
七十六	卫气行	(236)
七十七	九宫八风	(239)

第十二卷

七十八	九针论	(244)
七十九	岁露论	(250)
八十	大惑论	(255)
八十一	痈疽	(258)

第一卷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子万民，养百姓，而收其租税。余哀其不给，而属有疾病，余欲勿使被毒药，无用砭石，欲以微针通其经脉，调其血气，营其逆顺出入之会。令可传于后世，必明为之法，令终而不灭，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经纪。异其章，别其表里，为之终始，令各有形，先立针经，愿闻其情。

岐伯答曰：臣请推而次之，令有纲纪，始于一，终于九焉，请言其道。小针之要，易陈而难入；粗守形，上守神，神乎神，客在门，未睹其疾，恶知其原。刺之微，在速迟，粗守关，上守机，机之动，不离其空，空

中之机，清静而微，其来不可逢，其往不可追。知机之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道，叩之不发，知其往来，要与之期，粗之暗乎，妙哉工独有之。往者为逆，来者为顺，明知逆顺，正行无问。逆而夺之，恶得无虚，追而济之，恶得无实，迎之随之，以意和之，针道毕矣。

凡用针者，虚则实之，满则泄之，宛陈则除之，邪胜则虚之。《大要》曰：徐而疾则实，疾而徐则虚。言实与虚，若有若无，察后与先，若存若亡，为虚与实，若得若失。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补泻之时，以针为之。泻曰：必持内之，放而出之，排阳得针，邪气得泄。按而引针，是谓内温，血不得散，气不得出也。补曰随之，隨之意若妄之，若行若按，如蚊虻止，如留如还，去如弦绝，令左属右，其气故止，外门已闭，中气乃实，必无留血，急取诛之。持针之道，坚者为宝，正指直刺，无针左右，神在秋毫，属意病者，审视血脉者，刺之无殆。

方刺之时，必在悬阳，及与两卫，神属勿去，知病存亡。血脉者，在腧横居，视之独澄，切之独坚。

九针之名，各不同形：一曰镵针，长一寸六分；二曰员针，长一寸六分；三曰錐针，长三寸半；四曰锋针，长一寸六分；五曰铍针，长四寸，广二分半；六曰员利针，长一寸六分；七曰毫针，长三寸六分；八曰长针，长七寸；九曰大针，长四寸。镵针者，头大末锐，去泻阳气。员针者，针如卵形，揩摩分间，不得伤肌肉，以泻分气。錐针者，锋如黍粟之锐，主按脉勿陷，以致其气。锋针者，刃三隅，以发痼疾。铍针者，末如剑锋，以取大脓。员利针者，大如釐，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毫针者，尖如蚊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之而养，以取痛痹。长针者，锋利身薄，可以取远痹。大针者，尖如梃，其锋微员，以泻机关之水也。九针毕矣。

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浊气在中，

清气在下。故针陷脉则邪气出，针中脉则浊气出，针太深则邪气反沉，病益。故曰：皮肉筋脉各有所处，病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以任其所宜。无实无虚，损不足而益有余，是谓甚病，病益甚。取五脉者死，取三脉者恒；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害毕矣。刺之而气不至，无问其数；刺之而气至，乃去之，勿复针。针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任其所为。刺之要，气至而有效，效之信，若风之吹云，明乎若见苍天，刺之道毕矣。

4

黄帝曰：愿闻五藏六府所出之处。岐伯曰：五藏五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府六腧，六六三十六腧。经脉十二，络脉十五，凡二十七气以上下，所出为井，所溜为荥，所注为腧，所行为经，所入为合，二十七气所行，皆在五腧也。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